

為何現在是參與可持續投資的理想時機？

DBS

Live more,
Bank less

圖1: 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
資料來源: 聯合國



1 世界瞬息萬變

我們置身於環保和可持續發展議題多變的時期，涵蓋氣候變化以至不平等問題。聯合國制訂了17個「可持續發展目標」，旨在於2030年之前應對全球當前所面對的挑戰。

事實上，可持續發展不再純粹是企業年報的例行公事，而是現代營商的基本。作為投資者，選擇投資方法和投資項目不僅關乎個人回報，亦與社會息息相關。

2 ESG表現良好的公司，業績亦佳

目標明確、以可持續發展作為業務核心價值的企業通常擁有良好業績。舉例來說，指數供應商MSCI在2017年進行的研究發現，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 評級較高的公司具備較高的盈利能力，尾端風險亦較低¹。另一項由英國劍橋大學於2019年進行的研究發現，管理團隊性別比例均衡的中小型中資科技公司在不利環境下通常能夠取得佳績，盈利率和資產回報分別增長19.5%及24.8%²。

圖2: 忽略可持續發展的企業例子
資料來源: 星展銀行彙整

相反，涉及爭議的公司逐漸受到股東、監管當局和公眾的懲罰。



在2010年的墨西哥灣深水地平線漏油事件中，英國石油共支付600億美元的訴訟、經濟及清潔油污費用³



在1990年代，Nike被指僱用「血汗工廠」及童工，對其企業形象和銷售造成沉重打擊，該公司在隨後十年逐漸改變有關做法



新加坡水處理公司Hyflux由於企業管治違規而受到刑事調查；其股票暫停交易，需要「白武士」投資者協助

在社交媒體盛行的年代，違反ESG的事件可以在短時間內廣傳，長期打擊公司品牌形象及客戶信心。失去「社會營運執照」將嚴重影響公司業務和財務表現。

3 可持續投資和超額回報互相影響

可持續投資未必會犧牲回報，相反，研究指出那些秉持可持續實務措施的公司通常取得優於大市或同業的表現。以過去五年為例，在ESG方面領先的亞洲新興市場指數成份公司跑贏廣泛指數266基點(圖3)

其他研究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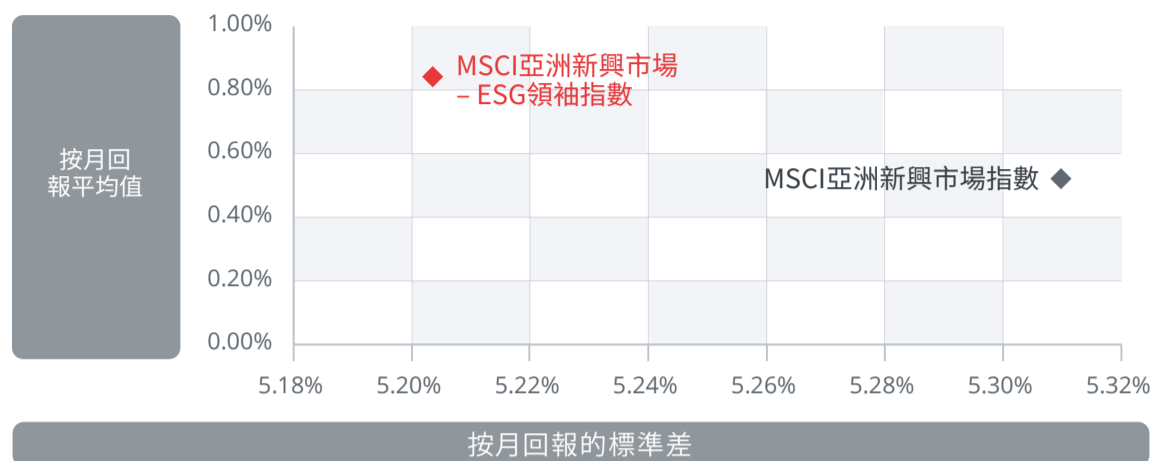
- ▶ 美銀美林於2019年對美國股票展開研究，發現在2014年至2019年期間，ESG評分較高的股票每年的表現都高於標準普爾500指數最多三個百分點⁴。
- ▶ 另外，資產管理公司荷寶及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在2015年對亞洲、歐洲及北美的上市公司進行研究，發現那些考慮ESG因素(特別是企業管治)的亞洲股票投資者能夠取得較高回報，投資組合風險亦較低⁵。



圖3: 在亞洲新興市場中，ESG領袖指數領先廣泛指數
資料來源: MSCI、星展銀行，截至2020年5月29日。表現以美元計算，已扣除費用。

為何現在是參與永續投資的理想時機？

圖4: MSCI亞洲新興市場指數的風險與回報水平
資料來源: 彭博, 截至2020年5月8日



4 聚焦於可持續發展有助減少風險

可持續發展已經證明有效協助企業和投資者管理風險。從投資角度來說，可持續資產或投資組合的風險確實較低。以MSCI亞洲新興市場ESG領袖指數為例，其用於量度風險的標準差低於廣泛指數，平均回報則較高。

5 跟隨資金流向

在投資者決策、投資理念和投資流程中，可持續投資逐漸擔當重要的角色。投資者對這方面的興趣相當明顯：在淨流入資金按年急增接近四倍的推動下，美國可持續基金在2019年的管理資產總值創新高⁶。

可持續基金可望持續強勁增長，從越來越多機構投資者簽署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 (UNPRI) 可見，包括大型資產管理公司和資產持有人在內的機構投資者正主導這股趨勢。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包括六項自願遵守的原則，簽署機構將會根據這些原則把ESG議題納入其投資流程。部分公司則以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作為評估資產管理公司的篩選標準。

圖5: 可持續基金的預估年度資金流
資料來源: Morningstar Direct,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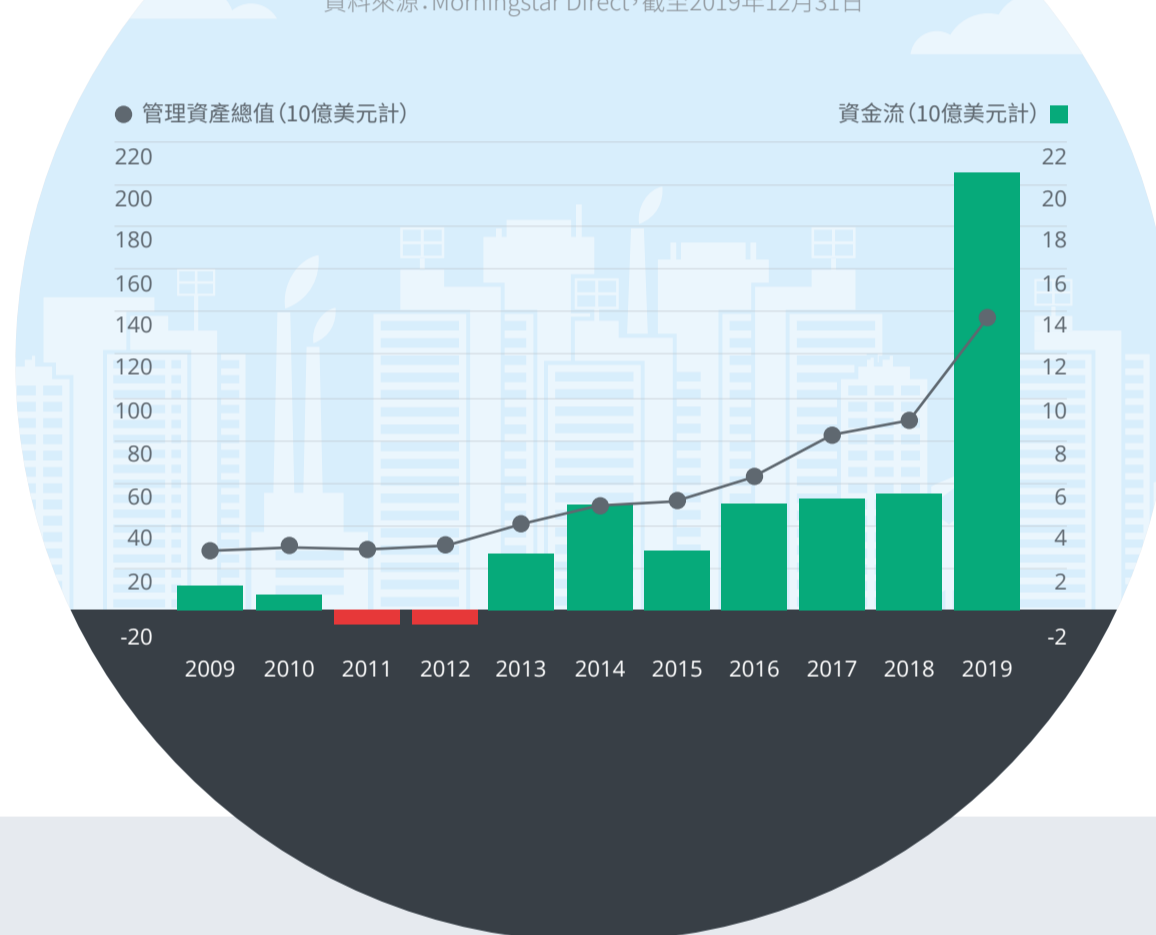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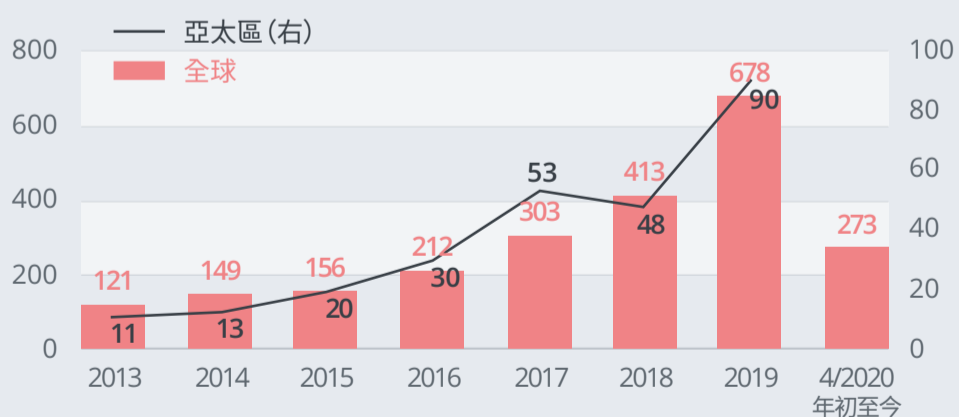


圖6: 簽署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的機構數目, 2013年至2020年4月 (年初至今)
資料來源: 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 截至2020年4月



認真參與可持續投資的機構投資者例子包括：日本政府退休金投資基金（全球最大的退休基金）、加州公務員退休基金⁷及挪威央行投資管理公司⁸。

可持續投資的需求增加有助推高估值，繼而惠及投資者。作為投資者，您可以考慮投資於可持續基金及公司，或是把ESG因素全方位融入投資組合，從而掌握這個投資趨勢。

註：
請注意，點選此連結，您將會離開本行網頁，而您後續於非本行網頁之任何活動，本行將不負任何連帶責任，建議您先行審閱該第三方網頁之隱私權聲明。

1 MSCI, 「ESG有否影響股份表現?」, 2017年11月29日刊載。於2020年6月3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www.msci.com/www/blog-posts/has-esg-affected-stock/0794561659>

2 IHS Markit, 「探討亞太區市場的ESG趨勢」, 2019年4月24日刊載。於2020年6月3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ihsmarkit.com/research-analysis/exploring-esg-trends-in-the-apac-markets.html?fireglass_rsn=true

3 The Conversation, 「英國石油為墨西哥灣漏油事故付出沉重代價, 但事發後十年, 美國業界依然故我」, 2020年4月23日刊載。於2020年6月16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theconversation.com/bp-paid-a-steep-price-for-the-gulf-oil-spill-but-for-the-us-a-decade-later-its-business-as-usual-136905>

4 美銀美林, 「ESG不容忽視—美國。您應該關注ESG議題的十個原因」, 2019年9月23日刊載。於2020年7月1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www.bofaml.com/content/dam/boamlimages/documents/articles/ID19_1119/esg_matters.pdf

5 荷寶, 「亞洲企業管治帶來較高回報」新聞發佈, 2015年7月3日刊載。於2020年6月1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www.robeco.com/hk/en/insights/2015/07/corporate-governance-in-asia-generates-higher-returns.html>

6 Morningstar Direct,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資金流數據包括300隻完全把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融入其投資流程, 以及/或奉行可持續發展相關投資主題及/或尋求可量度的可持續影響力及財務回報的互惠基金。於2020年6月2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www.morningstar.com/articles/961765/sustainable-fund-flows-in-2019-smash-previous-records>

7 AI-CIO, 「加州公務員退休基金「重點專注」於ESG、多元董事會及行政人員薪酬」, 2019年4月22日刊載。於2020年6月3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www.ai-cio.com/news/calpers-puts-laser-like-focus-esg-board-diversity-executive-pay/>

8 彭博新聞, 「全球最大型財富基金要求企業提供更多ESG數據」, 2020年3月3日刊載。於2020年6月3日檢索, 摘取自: <https://www.bloomberg.com/news/articles/2020-03-03/world-s-biggest-wealth-fund-tells-firms-to-give-it-more-esg-data>

免責聲明

本資訊是由星展銀行集團公司(公司註冊號: 196800306E)(以下簡稱“星展銀行”)發佈僅供參考。其所依據的資訊或意見搜集自據信可靠之來源,但未經星展銀行、其關係企業、關聯公司及聯屬公司(統稱“星展集團”)獨立核實,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星展集團針對本資訊的準確性、完整性、時效性或者正確性不作任何聲明或保證(含明示或暗示)。本資訊所含的意見和預期內容可能隨時更改,恕不另行通知。本資訊的發佈和散佈不構成也不意味著星展集團對資訊中出現的任何個人、實體、服務或產品表示任何形式的認可。以往的任何業績、推斷、預測或結果模擬並不必然代表任何投資或證券的未來或可能實現的業績。外匯交易蘊含風險。您應該瞭解外匯匯率的波動可能會給您帶來損失。必要或適當時,您應該徵求自己的獨立的財務、稅務或法律顧問的意見或進行此類獨立調查。

本資訊的發佈不是也不構成任何認購或達成任何交易之要約、推薦、邀請或招攬的一部分;在以下情況下,本資訊亦非邀請公眾認購或達成任何交易,也不允許向公眾提出認購或達成任何交易之要約,也不應被如此看待:例如在所在司法轄區或國家/地區,此類要約、推薦、邀請或招攬係未經授權;向目標物件進行此類要約、推薦、邀請或招攬係不合法;進行此類要約、推薦、邀請或招攬係違反法律法規;或在此類司法轄區或國家/地區星展集團需要滿足任何註冊規定。本資訊、資訊中描述或出現的服務或產品不專門用於或專門針對任何特定司法轄區的公眾。

本資訊是星展銀行的財產,受適用的相關智慧財產權法保護。本資訊不允許以任何方式(包括電子、印刷或者現在已知或以後開發的其他媒介)進行複製、傳輸、出售、散佈、出版、廣播、傳閱、修改、傳播或商業開發。

星展集團及其相關的董事、管理人員和/或員工可能對所提及證券擁有部位或其他利益,也可能進行交易,且可能向其中所提及的任何個人或實體提供或尋求提供經紀、投資銀行和其他銀行或金融服務。

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星展集團不對因任何依賴和/或使用本資訊(包括任何錯誤、遺漏或錯誤陳述、疏忽或其他問題)或進一步溝通產生的任何種類的任何損失或損害(包括直接、特殊、間接、後果性、附帶或利潤損失)承擔責任,即使星展集團已被告知存在損失可能性也是如此。

若散佈或使用本資訊違反任何司法轄區或國家/地區的法律或法規,則本資訊不得為任何人或實體在該司法轄區或國家/地區散佈或使用。本資訊由(a)星展銀行集團公司在新加坡;(b)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在中國大陸;(c)星展銀行(香港)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香港[DBS CY1];(d)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台灣;(e)PT DBS Indonesia 在印尼;以及(f)DBS Bank Ltd, Mumbai Branch 在印度散佈。